

114年臺中市龍井地政事務所未辦繼承土地及建物公告標的清冊(節錄)

列印日期：114.03.18

序號	被繼承人姓名	公告日期文號	被繼承人登記簿住所	標的內容
			被繼承人死亡時戶籍所在地	
52	林有鎮	114年03月21日龍地一字第 1140001804號	台中縣龍井鄉龍泉村	龍井區 竹泉段 ****-****地號
			彰化縣彰化市西安里	